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61 号）已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自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。

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一致。

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距离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该方案的时间未超过 2 个月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16,000,000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。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16,00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432,000,000 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7 年 9 月 7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7 年 9 月 8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7 年 9 月 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本次所转股于 2017 年 9 月 8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。

五、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9 月 8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。

股份类型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 增加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 （%）	公积金 转股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144,747,545	67.01%	144,747,545	289,495,090	67.01%
二、无限售流通股	71,252,455	32.99%	71,252,455	142,504,910	32.99%
三、总股本	216,000,000	100%	216,000,000	432,000,000	100%

七、本次实施转股后，按新股本 432,000,000 股摊薄计算，2017 年半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295 元。

八、咨询机构：公司证券投资部

咨询地址：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高新园云汉大道 99 号

咨询联系人：舒蜜

咨询电话：023-68239069

传真电话：023-68340020

九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；
- 2、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2 日